

# 濮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特编制 2023 年城关镇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概述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城关镇人民政府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2023 年，城关镇政府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条例》等相关规定，准确、有效、及时地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有效建立起了政府与群众沟通了解的桥梁。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年初，结合城关镇实际，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制定了全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成立了由镇长担任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协调领导小组，设有专人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按照上级部门的规范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实行领导负责制，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一安排、部署和检查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采用村微信群、钉钉工作群等多种形式，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努力将互联网打造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

### 二、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我镇认真贯彻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本级政府机构设置和职能责任，对政府信息进行整理和编目，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76 条，其中政府红头文件 156 件、政府信息 320 条、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件、依法申请公开 0 条。

### 三、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被申请行政复议、诉讼的情况。

### 四、费用支出与收费情况

我镇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请求而提供政府信息不收取费用。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公开力度不大。公开的信息主要集中在常规性工作，部分工作信息更新不够及时，信息管理不规范，分类不准确、不细致的现象仍然不同程度的存在。
- 2、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基层政务公开等方面仍存在薄弱环节，还有提升空间。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根据企业和群众的信息需求，继续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指南，健全“传帮带”机制，增强工作人员主动学习意识，加强对新人的培训力度，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和水平。三是提高公开质量。提升信息公开的有效性、便民性，提升政策文件公开质量，规范操作，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